

##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由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主席强赤华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监事会于2021年5月8日召开，采用通讯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逐项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5月1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表决结果：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提名强赤华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提名高飞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非

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表决。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如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三、备查文件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5月10日